

# 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考试中心 2022 年部门 预算草案编制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考试中心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 2022 年主要工作任务
- 三、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考试中心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考试中心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拨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三公表》
- 八、《政府性基金》
- 九、《国有资本经营》
- 十、《支出总表（引用）》
- 十一、《财拨总表（引用）》
- 十二、《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考试中心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考试中心是独立法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是青云谱区教育体育局，主要职责是：为高等院校选拔输送合格人才提供服务 负责组织开展高等院校招生报名 组考施考 建档 成考自考报名和办理自考毕业申请等工作。

### **二、部门2022年主要工作任务**

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考试中心2022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悉心指导下，在区高招委和区教体局的科学谋划、统筹指导下，在区直有关部门和教育系统的全力支持和共同努力下，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组织实施和各级各类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确保实现安全、规范、有序、高效的目标任务。

### **三、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个，编制人数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5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0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数3人，其中：在职人数3人，其中：行政人员0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3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0人、自收自支事业人员0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4人。

## 第二部分 考试中心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考试中心收入预算总额 148.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74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考试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148.7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1.74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8.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3 万元、其他体育支出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1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41.7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8.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1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考试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1.74万元。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就业支出0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2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教育考试中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属于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 **（六）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无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 总体情况：2022年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2. 重点项目情况：本单位无重点项目。

##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 第三部分 考试中心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十三张表（详见附表，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即为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当年财政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2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 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